

山西省科学技术厅

山西省科学技术厅关于组织填报2026年“创新积分制”企业信息工作的通知

各市科技局、山西转型综改示范区、长治高新区，各有关单位：

为深入贯彻科技部关于全面推行“创新积分制”的工作部署，根据科技部办公厅关于做好2026年“创新积分制”企业信息征集工作的有关要求，进一步强化科技金融融合，加大对科技型企业的精准支持，现组织开展2026年“创新积分制”企业信息填报工作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征集范围

本次信息征集涵盖两类数据：一是以前年度已填报企业的信息更新数据；二是2026年新增符合条件企业的初始填报数据。覆盖对象为全省所有科技企业，包括高新技术企业、科技型中小企业及其他科技企业。数据填报统一通过国家科技管理信息系统（<https://service.most.gov.cn/>）开展。

二、工作安排及政策运用

请各市科技局、山西转型综改示范区、长治高新区等单位积极组织辖区内企业即日起—7月10日期间登录国家科技管理信息系统完成账号自主注册、信息填报工作，并对企业自主填报数据真实性、完整性、合规性进行初审，省科技厅汇总审核后集中上报科技部。

科技部开展积分计算并形成备选企业名单推送金融机

构，匹配对接相关国家金融资源。省科技厅将结合当年科技金融工作安排，在省科技金融专项中对创新积分制企业给予重点支持。

三、工作要求

(一) 提高站位，强化组织领导。“创新积分制”是科技部推行的一项重要科技金融新型政策工具。请各单位高度重视，认真组织实施，把握时间节点，提升工作质效。在做好历史数据动态更新的基础上，全面梳理辖区内科技型企业，扩大科技型企业覆盖面，确保符合条件的企业做到“应报尽报”。

(二) 严格审核，确保数据质量。各组织单位要切实履行审核职责，重点甄别企业填报主体资格、科创属性及经营存续状态，确保数据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可追溯，杜绝虚假填报、重复填报。

(三) 深化应用，促进资源对接。加强推荐企业的银企对接服务，利用科技金融服务机构等服务手段，通过多种形式开展政策宣讲，及时跟踪贷款投放落地情况。积极拓展创新积分应用场景，引导和撬动各类创新资源向能力突出的科技型企业集聚。

联系方式：省科技厅成果处 0351-3809075

山西省创新创业服务中心 0351-7039518

山西省科学技术厅

2026年5月25日